417	2023	57	
	4	7	

工作专报

第 34 期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水务局、海洋局、绿化市容局) 2023年6月12日

报: 芝松、迎伟、桂平同志。

关于周浦镇沈西村一河道因村民污水直排发红发臭 整改工作及举一反三工作情况的报告

根据芝松同志在《今日舆情》(第 3519 期)上关于农村污水纳管问题的批示要求,我局督促指导周浦镇抓紧落实整改,并梳理排查全域范围内类似问题,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进展情况

- (一)现场踏勘,查明原因。发生舆情后,区河长办会同我局立即约谈周浦镇副总河长和该河道河长,督促周浦镇马上采取有效措施落实河道问题整改,并组织相关单位开展实地踏勘和调查。问题河道沈西5组河位于周浦镇沈西村5组,属村级河道,所在区域属于周浦镇03单元32-01土地储备地块,为即将动迁地块,2018年开展浦东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方案编制时,为避免财力投资浪费,以3年内(2020年底前)动迁的区域不纳入污水治理工程为原则,村内约246户农户未纳入工程范围,但该地块项目动迁至今未启动,导致村民生活污水直排河道。同时,该河道水层浅,流动性差且淤泥较多,随着气温上升,河道溶解氧含量降低。
- 5月27日长江经济带警示片摄制组至该点位拍摄采访,并于5月 28日下午就该点位存在的问题与我局和周浦镇进行了座谈。
- (二)专题推进,督促整改。我局已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及现场督促 周浦镇落实问题整改,并安排排水条线和水利条线专业人员现场指导整 改工作,目前周浦镇已开展农户截污纳管、河道及河道两岸环境整治、 河道底泥清淤等工作。
- (三)全区梳理,举一反三。我局牵头对全区实施新一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时,原计划3年内动迁而未纳入工程范围,但至今未完成动迁的区域情况进行梳理排摸,共涉及11个镇、35个村、2710户农户(详见附件),已督促相关镇加快推进项目动迁等工作。

二、相关问题及建议

(一)项目动迁未按计划完成。原计划在2020年底前完成动迁的 区域,目前部分项目动迁进度缓慢,未按时间节点完成,导致区域内农 村生活污水直排河道。建议各镇及时采取污水治理措施,避免污水直排河道。

(二)养护资金未足额落实。2007-2020年,新区共经历三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涉及21个镇,约25.7万户,共有就地处理装置366座,一体化提升泵站740座,污水管道约5000公里,至2020年底,全区农村生活污水基本实现一级A达标排放。目前,由各镇政府负责养护并承担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养护经费,按定额计算,21个镇年度养护资金需4.2亿元,而2021-2022年各镇根据镇财力情况共落实2.5亿元(1.25亿/年),每年缺口约3亿元,大部分镇都未足额安排资金。建议参考清洁小流域的补贴机制,区财政对缺口部分养护资金进行补贴。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 (一)继续督促周浦镇落实问题整改。根据周浦镇的工作计划,6 月底完成沿河两侧农户截污纳管,7月底完成河道生态水修复,后续将 加强河道日常巡查、引清调水,做好污水处理设施养护等长效管理。
- (二)做好全区此类问题的举一反三。继续督促相关镇加快推进项目动迁工作,同时根据项目动迁进度及河道水质情况等,由各镇负责采取针对性措施实施区域内污水治理,并根据现场情况适时开展河道水生态修复。.
- (三)严格落实河湖长制。我局将进一步督促街镇河长办做好河长培训、约谈、通报,让河长切实担起"巡、盯、管、督"职责,在巡河中密切关注河道变化,及时发现问题并协调解决问题,切实履职尽责;

督促镇河长办健全河道巡查发现、问题报告、快速处置等机制,压实责任,加强考核,避免同类问题再次发生。

(四)健全完善养护管理考核制度。进一步提升全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维管理水平,一是提高区级层面考核力度,持续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月度考核,提高抽查覆盖面,加强问题点位的整改销项和分类督办,重点问题开展回头看,确保设施运行稳定、出水达标;二是加强培训工作,每季度组织召开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养护工作例会,邀请行业内专家进行设施养护培训,提升养护人员专业养护水平。特此报告。

附件: 因规划动迁未纳入浦东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的区域统计表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3年6月12日

(联系人: 王晶 联系电话: 18116080432)

因规划动迁未纳入浦东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的区域统计表

序号	涉及区域		-3- W.	现状污水治	动迁情况	Al hilaborate contracts and des	705 ET An Ch.
	镇	村	户数	理措施	(在拆/未 拆)	计划启动(动迁) 时间	项目名称
1	老港镇	中港村	17		在拆	2023年底前完成动迁	
2		建港村	37				
3		欣河村	14				
4		大河村	18	临时化粪池			白龙港以东环境污染区
5		东河村	69				
6		滨海镇	41				
7		成日村	3				
8		三八	107	未治理	未拆	无	F-5商务中心地块、九院配套项目
9		亭东	56	沿河截污	未拆	无	G1501生态廊道
10	祝桥	祝西村	32	未治理	未拆	无	祝桥社区2-5地块动迁安置小区
11		共和村	45	未治理	在拆	2023年底前完成动迁	E1-1安置房动迁地块
12		金星村	60	未治理	未拆	2023年底前启动动迁	上海东站、沪通铁路,南汇支线动迁及周邓公路 快速路项目
13		环东村	68	未治理	未拆	部分2023年底前启动动迁	国家实验室、农民上楼
14	张江镇	新丰村	70	未治理	未拆	无	外环绿带、外环运河
15	水红块	钱堂村	65	未治理	未拆	2023年底前启动动迁	民营企业总部园
16		韩荡村	80	未治理	未拆	2023年底前启动动迁	民营企业总部园
17		周南村	160	未治理	未拆	无	
18	FFI > 15 & 4.	里仁村	43	未治理	未拆	无	
19	周浦镇	沈西村	246	沿河截污	未拆	无	周浦镇03单元32-01地块项目
20		姚桥村	28	未治理	未拆	无	
21	who let's beto	顾家圩村	78	未治理	在拆	2023年底前完成动迁	土地储备项目
22	高桥镇	新农村	136	沿河截污	未拆	无	十三五土地储备地块
23	曹路镇	民建村	15	未治理	未拆	无	外环绿带
24		暮二村	90	污水纳管	未拆	无	保障房地块
25	eder dada	新虹村	35	未治理	未拆	无	外环运河
26	唐镇	前进村	39	污水纳管	未拆	无	
27		一心村	13	未治理	未拆	无	王港路道路建设
28	康桥镇	沔青村	131	沿河截污	在拆	2024年完成动迁	十三五土地储备地块
29		龙桥村	40	集中收集后抽运	未拆	2026年完成动迁	
30	高东镇	先锋村	30	集中收集后抽运	未拆	2026年完成动迁	沪通铁路
31		长江村	339	未治理	未拆	无	
32		勤丰村	16	未治理	未拆	无	
33	惠南镇	西门村	245	部分纳管	未拆	未纳管部分2023年年底启动动迁	十三五土地储备地块
34		城南村	24	污水纳管	未拆	无	十三五土地储备地块
35	合庆镇	勤俭村	220	未治理	未拆	2023年年底启动动迁	十三五保障房地块—川沙北社区10-01地块
計	11	35	2710				

生态环境局工作专报拟文稿

标 题	关于周浦镇沈西村一河道因村民污水直排发红发臭整改工作及举一反三工作情况的报告					
专报部门	浦东生态环境局机关-海洋管理处(供 排水管理处)	专报人	王晶			
专报日期	2023-06-06	文 号	34			
事由	根据芝松同志在《今日與情》(第 3519 期)上关于农村污水纳管问题的批示要求,我局督促指导周浦镇抓紧落实整改,并梳理排查全域范围内类似问题,计划将具体情况专报区领导。{王晶[2023/6/6 9:26:59]} 已修改。{王晶[2023/6/7 10:01:52]} 已修改。{王晶[2023/6/7 10:21:08]}					
主管领导签发意见	同意。{康永良[2023/6/12 13:15:08]}	分管领导 会签意见	拟同意。{刘贵平[2023/6/8 16:36:25]}			
办公室审核 意 见	请修改。{徐小花[2023/6/6 16:00:26]} 请修改。{徐小花[2023/6/7 10:19:23]} 已核。{徐小花[2023/6/7 10:43:21]} 已核。请贵平同志审核,请永良同志 审核并签发。{高瑞莲[2023/6/7 16:56:46]}	会签部门 意 见				
专报部门 宽 见	拟同意{郑弘[2023/6/6 9:43:08]}					

备	注	